

怎樣寫稿

葉克著

工人讀物



東北華書館印行

主作樣稿 心成稿圖

■ ■ ■

■ ■ ■ ■



行經小法 卷五 圖解

怎樣寫稿

葉克著

東北華書店印行

稿 寫 樣 怎

著 者 葉

克

出版者 東北新華書店

發行者 東北新華書店

・一九五〇年四月四版・

15,001—35,000 (漢)

怎樣寫稿

目 錄

第一回：稿是什麼東西？	一
第二回：說話和寫稿	二
第三回：寫稿要有中心	三
第四回：說自己的話和寫熟悉的事	五
第五回：什麼叫做材料	六
第六回：寫一件簡單的事情	八
第七回：我你他	一〇
第八回：為什麼要打標點？	二
第九回：說得出寫不出怎麼辦？	三
第十回：『通』和『不通』	五
第十一回：什麼叫感想	七
第十二回：怎樣寫小故事	九

第十三回：說明道理的文章……………二二

第十四回：替誰說話……………二四

第十五回：如何養成寫稿的習慣……………二六

附 錄

(一) 我在孔雀理髮社吃了兩年勞金……………一九

(二) 怎樣學習寫作……………三四

(三) 寫稿一定要真實……………三七

第一回：稿是什麼東西？

人人都會說話，但不一定人人都會寫稿。原因在那裏呢？自然，不認識字不會寫，可是爲什麼認識許多字，會看我們工人報的人也不會寫稿呢？這裏，我們提出下面幾個問題和大夥來研究

人爲什麼要說話？說話是爲了把自己的意思表達給對方知道，比如說，你腦子裏覺得工會是工人自己的組織，對工人有好處，想參加工會，那麼你對工會主任說道：『我要求參加工會！』於是你們談了許多話，工會主任詳細告訴了你參加工會的手續，你就可以照着辦。假如你不會說話怎麼辦呢？那不是很麻煩嗎？因爲人是不能離開大夥兒過活的，彼此要發生很多接觸，要用說話去表達自己的意思。所以，說話人人從小就學，它是人們生活中，表達自己意思的一種重要的工具。但是它不是十全十美的工具。話是用聲音傳達的，稍遠一點就聽不清，太遠了就聽不見。還有，話說完就無影無踪了，不能留底子，待一會也許就忘記了。並且，我們的嗓子究竟不很高，就是有擴音器，也不能讓全世界的人都聽得見，就是有廣播電台，也不能時時都廣播，人人都聽廣播，麻煩多着呢！怎麼辦呢？那就是寫稿。

稿是什麼東西呢？稿，就是把自己要說的話，用文字記下來，用筆和人家說話。筆頭說話和一個人或幾個人說的，像寫信、寫報告、寫彙報等，有的時候，也需要用筆頭和千千萬萬的人說話的，這就叫寫文章，也叫做寫稿。所以，寫稿並不是什麼神祕的了不起的事情。你既然能看工人報，你又

會用嘴巴說話，來表達自己的各種意見，你就把你這些意見用筆記下來，把口頭的說話，變成筆頭的說話，這不是很容易的事嗎？

但是我們大多數工友不這樣做，平常說話，本來是呱呱一大套的，但一寫稿就不行了。這原因，就是把寫稿看得『了不起』的緣故，以為寫稿一定要『裝腔作勢』，學習知識份子的學生腔。比如，有一位工友寫了一篇稿子，他自己覺得不好，要求我們修改，就寫了如下的一封信：『……我利用下班之後，回到家中，作了一篇（篇）矛盾的文，希望編輯同志批評修改。』什麼叫做『一篇矛盾的文』呢？我想我們平日說話，決不會這麼講的。

所以，我們提倡：話怎麼說，就怎麼寫。

第二回：說話和寫稿

上回我們講到：話怎麼說，就怎麼寫。這就是叫我們大家不要把寫稿看得太難。寫稿並不是賣弄文墨，只是把口頭說話，變成筆頭說話罷了。它們都是我們表達意思的工具。但是，說話和寫稿，也還有各個不同的地方，說話總要當面講，和聽的人是面對面，一句話聽不明白，你可以再解釋一下，說話還有聲音、動作、表情的幫助，一拍胸脯，一揮拳頭，嗓子高、嗓子低，都可以幫助說話人，使對方了解他的意思。

可是寫稿就沒有這麼方便，寫稿決不能重重覆覆，寫了一遍又一遍，看的人和寫的人又不在一個

地方，看不明白也不能再問你，所以寫稿就要一次說明白，也不能寫得囉囉嗦嗦一大堆。這是寫稿比說話困難的地方。

不過這也不礙事，寫稿也有比說話方便的地方。在沒有寫稿以前，我們可以把要說的話通盤計劃一下，先寫什麼，後寫什麼，寫好以後，還可以一面唸，一面再修改，看順不順口，看自己的意思說明白了沒有。說話就不能這樣，說話是靠聲音，話一停止，聲音就沒有了。正在說的時候，還要想到底下的話，除了說話有經驗的人，就常常不免東拉西扯，沒有中心。在討論會，或是工作檢討會上，因為都是熟人，你本來可以說得有頭有尾的，忽然進來了一位生人旁聽，你就紅了臉，吃巴巴說不下去了。有些人在小組會上很能說，在大會上就不行了，但是寫稿就沒有這麼多麻煩。

所以，我希望工友同志們，在平常生活裏，要多練習說話，在小組上發言，在大會上講演，都是練習說話的機會，如果話能說得頭頭是道，有條有理，有聲有色，我們把這些口頭說話，變成筆頭說話，就是一篇好稿子了。

我們弄清了說話和寫稿的關係，下一回我們就來討論怎樣說法，和怎樣寫法？

第三回：寫稿要有中心

什麼叫做中心？

我們平常無論說一句話，寫一篇稿，都會有一定的意思和作用，這「意思」和「作用」，就叫做

中心。說得文一點，就叫主旨，也有叫主題的。比如你對廠長說：『我要獻給工廠一點器材。』這『獻納器材』就是你這句話的中心意思。又如你寫一張收條：『今收到工人報來信一件（某某簽名）』。這收條就說明了你已經收到工人報的信了。這說明的事實和作用，就是收條的中心。

一句話，一張收條的中心，是很容易看出來，也不大會錯的。但是，在我們平日的生活中，有太多的事，一句話，幾個字，絕不能夠說明白。常常要用幾十句甚至幾百句，纔能夠講清楚。在這種時候，對一個初學寫稿的人說，就是有了一個確定的中心，也常常容易把意思說走了。要是寫稿以前，根本無所謂中心，那麼人家看了你的稿子以後，就常常會莫明其妙。

工友們請看看下面這篇稿子：

李桂林是××廠的機器工人，瀋陽第一次解放時，開了個市民大會，焦市長說：『我們工人要當主人，翻身了！』會就這樣完了。李桂林參加了總工會，派到××區當辦事處主任，上級傳下命令，說國民黨快要來了，叫大家準備。現在瀋陽又解放了，李桂林在××廠作工，工作學習都好，以上。

這篇稿子是說李桂林好呢？還是不好呢？是說人民政府和工會好呢？還是批評人民政府和工會不好呢？老實講，真叫人看了莫明其妙，它主要的毛病，就是沒有中心意思。

評定一篇稿子的好壞，有好幾方面，但最重要的是內容。內容就是你要寫出的這件事情，也就是『中心意思』。寫一篇稿子，第一是看有沒有中心，第二是這個『中心意思』有沒有價值。凡是登在工人報上的事情，必須對看的人有點用處，有點幫助，不然，人家為什麼要來看呢？第三是這有價

值的『中心意思』新鮮不新鮮。假如這種意思人家早知道了，又何必要你說呢？例如寫『瀋陽已經解放了』的一條消息，這是很值錢的，但是你現在寫出來就不會有人要看了。

所以寫稿必須有中心，要選有價值又還新鮮的事物作中心，有了這個『中心』就好辦了。什麼話該寫，什麼話不該寫，什麼話要寫得詳細些，什麼話要寫得簡單些，都根據『中心』來決定。和中心有關的多寫，和中心無關的少寫，或者根本不寫。總之，必須把中心寫得很明白。

第四回：說自己的話和寫熟悉的事

寫稿先要有話說，沒有話要說，根本用不到寫稿，所以寫稿一定要說自己的話。

比如，現在我們要將革命進行到底，反對蔣介石的和平陰謀，工友們來了不少的稿子，但大多千篇一律，別人怎麼說，他也怎麼說。總是：『蔣介石，你無能，賣國條約坑死中國人！打倒賣國賊享太平！』這些話，因為它說得空洞，人家真不愛看了，其實，各人都有自己的話好說，這裏，我們抄兩條例子在下面：

『官僚資本非沒收不結，它壓迫的咱太苦了！照去年夏天，我怎樣苦幹也掙不上五十斤糧，我家六口人吃豆餅吃糠，四個孩子餓死兩個。現在工廠成了咱們的，我兩個孩子吃的黑胖。』（紡織廠工人趙成義）

『賣國條約不廢除，它盡銷美國貨，咱工廠關門，我只得去蹬三輪，種秧軍欺侮咱，弄的我

「一家妻離子散！」（鐵工廠工人平錫三）

這樣我們就可以看出，兩個都是工人，紡織工人有紡織工人的話，鐵路工人有鐵路工人的話。他們都是說的自己心裏的話。心裏話，都是從自己熟悉的生活體驗出來的。它就說得真實有力氣。

所以，我們也提倡寫自己熟悉的事。二月二十二日，東北日報登了理髮工友趙成河一篇稿子，題目是『我在孔雀理髮社吃了兩年勞金』（註），很受人家歡迎，也受人誇獎，我勸工友們去讀一讀。趙成河工友從一九四六年六月到孔雀理髮社，一直到瀋陽解放為止，寫了他兩年來聽到的看到的事情，這是些極平常的事。一句大道理也沒有講，可是它寫得真實生動，這原因，就因為他寫了熟悉的事。一般說來，寫熟悉的事有兩大好處：第一、因為這些事，都是自己親身經歷過的，不必要挖空心肚子去做作，它容易寫得好，而且也真實；第二、親身經歷過的事，各人不同，它不會千篇一律，也不會空空洞洞，也就會具體生動。

我希望大家照這兩條試試看：說自己的話，寫熟悉的事。

（註）見附錄

第五回：什麼叫做材料

什麼叫材料？

這個問題，我們工友同志們都能回答出來的。印一張工人報，我們就必須有油墨、紙張、鉛字；

被服廠工友縫軍衣，就必須有布和綫；紡織廠工人紡織，就必須有棉花；機器製造廠工友造機器，就必須有鋼和鐵；所有這些油墨、紙張、布、綫、棉、紗、鋼、鐵，都是我們工友製成工業成品的材料，但是我們工友同志們寫稿用什麼材料呢？這個問題，就不見得每個工友同志都能答得出來了。

我們工人報動員大家爲工人自己的報紙寫稿，稿子來的不少，可是有些同志說：『沒有材料，』或是說：『不會找材料。』其實材料到處都是，也不用花錢買，不過我們大家不會使用它罷了。

第一回我們說過：『說話和寫稿，都是爲了把自己的意思，表達給別人知道。』所謂『意思』從那裏來的呢？就是從人們生活當中來的。『我要獻納器材』是工人生活，『要加入工會』也是工人生活。一個人，無論吃飯、穿衣、養孩子，以至於努力生產、支援前綫、組織工會、建立工人福利事業等等，都是生活。前三樣是工人的私人生活，後四項是工人大夥兒的集體生活。此外，我們還有舊的生活和新的生活，我們工人從七八歲懂事的時候起，一直到現在的十幾年或幾十年中，爲了穿衣吃飯，爲了逃避小鼻子抓勞工，爲了逃避國民黨的抓兵，這些受苦受難受壓迫剝削的生活，這是我們的舊的生活。瀋陽解放以後，這短短的幾個月，從護廠、翻身、獻器材、搞生產、到評工資、辦福利等，這是我們的主人翁新的生活。

我們對於舊的生活，真是『一言難盡』，說不完的酸、鹹、苦、辣。我們的新的生活，給我們工人帶來了新的愉快和幸福；所有這些私人的、集體的、舊的和新的生活，莫說是寫兩篇稿子，就是寫厚厚的幾本書，也是寫不完的，怎麼說我們沒有材料呢？

『我在孔雀理髮社吃了兩年勞金』寫出了工人的舊生活和私人生活，『華東號』秧歌等（見本報

三版）寫出了工人的新的生活和集體生活。工人生活的豐富，像無邊的海一樣，這兩篇稿子裏所寫的，只是一滴水罷了。

第六回：寫一件簡單的事情

上回我們已經講過，工友們寫稿，材料是多得很的。所謂材料，就是我們經歷過的事情，年紀越大，經歷過的事情就越多，但是這麼一大攤子，從那裏寫起呢？

對一個初學寫稿的人來說，我們提倡先練習寫一件簡單的事情。當然是有意義的事。

有的工友說：『這，幹活呀，吃飯呀，都是過日子的小事，也值得寫麼？』我們的答覆是：值得寫，只要有意義有價值就行。

什麼是有意義的事呢？活捉了蔣介石當然有意義，但日常的小事也有意義。

我們就說吃飯吧，這應該是最平凡最小的事情了吧？其實吃飯也頗不容易，在國民黨反動派統治瀋陽的時候，我們差不多連吃豆餅都吃不飽，你能說這是一件小事嗎？

我們工人報上，就登過了不少『寫吃飯』的稿子。例如『打垮了老蔣就報了仇』就是。他的內容是這樣：一個工友在過年的時候，工廠發給他許多白麵和豬肉，兩口子坐在桌旁吃飯，老頭子看着這滿桌子菜哭起來了，因為他想起在國民黨時候死去了的兒子，這兒子就寫的沒有飯吃餓死的，最後老婆勸他說：『哭有什麼用？好好生產，支援前綫打國民黨反動派報仇吧！』

這件平常的小事一寫出來，就非常有意義了，至於『幹活』的事，當然更值得寫，對於材料的選擇，一定要把過去和現在，前面和後面，現在和將來，對照起來看，聯繫在一塊看，就可以看出這件事，有無有意義了。

我們這裏提倡寫一件事，是指事情的複雜和單純而說的。一個人經歷過來的事情，是很多的，有些事頭緒多，很複雜很難寫，有些事很簡單，容易寫。會寫稿的人，可以同時寫一本包括很多事的書，比如說『三國演義』吧，從內容上說，從說話下棋一直到殺人打仗，從地方的範圍來說，寫了魏、蜀、吳三個國家，寫了千千萬萬的人和各色各樣的事。但是，不會寫稿的人，就必須從一件簡單的事情寫起。

什麼是一件簡單的事？這裏舉一個例子：

張貴山新式結婚

化學製藥第四廠鍋爐工友張貴山，二月二十一日結婚，工廠借給他一輛汽車，迎接新娘，另外還有四十多個工友給他慶賀。給他賀喜的工友，避免了過去送禮的俗套，用大紅紙寫了一付對聯，貼在木板上，再打着紅旗，敲着鑼鼓，排成隊伍前去。一路上老百姓都爭着看熱鬧，一位老頭說：『工人倒是翻身了，結婚還有這一套！』到張貴山家中，有茶點招待，賀喜的和夫婦談笑唱歌，喜氣洋洋。張貴山樂得不得了，在結婚第三天就上班了。（本報三十一期第四版）

從這個例子可以看出，所謂一件簡單的事情，它有四個特點：

第一，事情的過程簡單。只寫他從接親和家中賀喜的和新夫婦的快樂。

第二，時間短，只寫幾個鐘頭的事。

第三，事情發展的綫索簡單，從借汽車到上班，像一根直綫樣寫下來了，當中沒有出什麼岔子。

第四，人物簡單，這裏雖然有『排成隊伍』的賀喜的工友，有『爭着看熱鬧』的老百姓。但提名道姓的只有張貴山一人。

我們如果連一件簡單的事還寫不清楚，那麼寫複雜的事就更加困難了。

第七回：我你他

我你他三個字，人人都會說，但並不是人人都能講解清楚。從前有個笑話，說一個先生對學生講我你他：『我，我是先生；你，你是學生；他（先生指着師母），他是我的老婆。』學生回家背給父親聽：『我，我是先生；你，你是學生；他（學生指着母親），他是我的老婆。』父親大發脾氣，糾正兒子說：『我，我是爸爸；你，你是兒子；他，他是你的媽媽。』第二天上學堂，學生就告訴先生說：『先生，你講錯了。我，我是爸爸，你，你是兒子，他（學生指着師母），他是你的媽媽。』這真是不講還清楚，一講反而糊塗了。

我你他到底怎麼講呢？我們平常說話和寫稿，總離不開我你他，我你他是代表說話的三個方面。例如陳鴻富工友寫了篇稿子（本報三十三期第二版）：『我在國民黨時患的病，現在共產黨給治

療，並且每月薪俸及糧米，和我上班工作給的一樣。」這是用陳鴻富工友自己的口氣說的，在寫作上，通常的叫做『第一人稱』。假如這段話換了別人說，就變成下面這個樣子：『陳鴻富工友在國民黨時患的病，現在共產黨給治療，並且每月薪俸及糧米，和他上班工作給的一樣。』這裏把『我』改成了『他』，這就叫做『第三人稱』。

我們寫稿，不是用『我』的口氣說，就是用『他』的口氣說。『你』本是代表說話的對方，叫第二人稱，因為既然有『你』，就是我對你說話，那麼就一定會有了我。所以在寫作上，實際上只有第一人稱（自己的口氣身份），和第三人稱沒有第二人稱。

但是一個初學寫稿的人，常常容易把人稱弄錯了，叫人家看不明白，例如『職工登記人的態度要和氣』（本報三十三期第二版）這篇稿，是關世昌工友對職工總會登記人的批評，是用第一人稱『我』對大家說話的，但是其中有一段，就把人稱弄錯了。

他（指登記人）說：『怎麼的？你來了好幾次了，還要來登記！』

我（指關世昌自己）說：『沒有，這是第一次，』……

他（指登記人）說：『噫』……幸有其他工作同志，說他（指關世昌）是沒有來過的，這纔登了記。我們看看最後這一段吧，說他是沒有來過的這個『他』，原是指關世昌的，應改爲『幸有其他工作同志，說我是沒有來過的，這纔登了記。』像他這樣寫，好像又是說的另外一個人了。

工友們來稿裏，像上面這種情形是很多的，我們應該特別注意。

最後把他字的三種寫法說一下：『他』是指男的，『她』是指女的，『牠』或『它』是指人以外